

附件 1

福大研〔2014〕46号

福州大学关于做好 201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教育部等有关文件的精神,为做好我校 201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免生工作要坚持以提高选拔质量为核心,完善全面考查、综合评价、择优选拔的推免生评价体系和工作机制,突出能力考查,注重一贯表现,强化对考生科研创新潜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核。

推荐工作按《福州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福大研字〔2014〕44号文)的规定进行,其中对非英语专业的校内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艺术类按校内大学英语二级考试)成绩的分别要求如下:

门类	成绩要求	备注
文科类	75	
理工类	72	
艺术类(音乐)	65	校内大学英语

艺术类（美术）	70	二级考试
---------	----	------

学院进行推荐按综合测评分数排出名次，择优确定推免生初选名单。

2015年我校继续开展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研究生支教团工作，推免条件、推荐和接收程序原则上按学校推免规定和团中央关于研究生支教团的有关文件要求执行，研究生支教团属特殊政策专项计划，限推本校，推免工作由校团委负责组织。

二、名额分配

教育部下达给我校2015年推免生总名额为410人，另有研究生支教团专项推免计划6人。

根据我校各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数及适当考虑国家重点学科、博士、硕士点情况、专业学位点以及硕博研究生培养质量情况，分配确定各学院推免生名额（见下表）。

2015年各学院推免生名额分配表

学院及专业名称		推免名额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28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5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5
	车辆工程	5
数学与计算机科学（软件）学院	计算机类	19
	信息安全	3
	数学类	11
	软件工程	10
化学学院	化学基地班	22
	化学类	10
	制药工程	2
石油化工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6

学院及专业名称	推免名额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4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18
	给水排水工程	4
	水利水电工程	5
	工程管理	3
	交通运输类	4
环境与资源学院	环境与安全类	6
	勘测与规划类	5
	再生资源科学与技术	2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类	6
	财务会计类	13
	财政金融类	11
	经济学类	7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0
	统计学	3
	公共管理类	10
	物流管理	6
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	生物技术	2
	生物工程	5
	食品科学与工程	6
外国语学院	英语	7
	日语	2
	德语	1
物理与信息工程学院	数理综合班	20
	信息工程类	13
	电子科学与技术	6
	微电子学	7
	光电信息工程	3
	应用物理学	3
	数字媒体艺术	4
建筑学院	建筑学	5
	城乡规划	3
紫金矿业学院	资源勘查工程	4
	采矿工程	4
	矿物加工工程	2
厦门工艺美术学院	艺术设计	8
	雕塑	2
	工业设计	2

学院及专业名称		推免名额
	绘画	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	12
法学院	法学	11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社会学	4
	汉语言文学	3
	应用心理学	2
	音乐学	2

学院在确定各专业的推免生计划时，要做到专业之间均衡分布，并向博士点和重点学科适当倾斜。

各学院在推荐过程中，要充分了解申请推免学生本科毕业后的就业和深造意愿，引导申请推免学生更加慎重参与推免和珍惜推免资格，加强对学生的诚信教育，对有明确就业或出国等意愿的学生不作为推免考核人选。推荐工作要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如优秀学生多，学院可以上报符合推荐条件的学生作为候补推免对象，并注明候补顺序。

三、考核工作

推荐工作须进行综合能力考核，各专业的考核比例一般为推免名额的 1:1.2 至 1: 1.4 之间，具体考核比例由各学院根据专业情况自行确定，并在推荐工作方案中明确。

考核名单根据各专业的学生申请和考核人数按本专业同年级学分绩点的从高到低顺序确定，考核工作按照学校推免文件的规定执行。

四、时间安排

- 1、9月17日前学院上报拟推荐免试生名单和相关材料。
- 2、9月19日前学校审核确定推免生名单，并在校园网上公示。

3、9月25日前学校在“推免服务系统”上传推免生名单，报省教育考试院进行政策审核，并按要求向教育部备案。

五、相关表格请到校研究生招生主页下载专区下载，“福州大学推免生基本情况汇总表”须发送电子文档至：

yuxj@fzu.edu.cn。